

证券代码：301449

证券简称：天溯计量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变更年度审计机构。经重新履行选聘程序，公司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容诚、众华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196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49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4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纪律处分3次、自律处分1次。

8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7次、自律处分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萃柿，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紫建电子、泰永长征、运机集团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袁隆，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5年9月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同洲电子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梁艳霞，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及 IPO 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及 IPO 审计项目。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吴萃柿、签字注册会计师袁隆、项目质量复核人梁艳霞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近三年内受到行政监督管理措施1次，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罚情况
1	吴萃柿	2023/11/15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报审计，被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16.8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0万元、IT审计费6.80万元，较上年度审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系本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安排、审计工作量及人员投入等综合因素变化导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众华连续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通过询比采购方式并经综合评审，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容诚、众华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本次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对容诚的执业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容诚具有境内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16.8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20万元、IT审计费6.80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